

天人之聲

VOICE OF HEAVENLY PEOPLE



226期

2016 夏

蘇佐揚牧師1943年創辦，www.weml.org.hk



捌·四福音引用舊約的經文

· 馬可福音所引用者		
一 2	看哪！我差遣我的使者	瑪三 1
一 3	在曠野有人聲喊著說	賽四十三 3
一 44	把身體給祭司看	利十三 49
二 26	大衛怎樣進了神的殿，喫了陳設餅	撒廿一 6
四 12	看是看見，卻不曉得	賽六 9~10
四 32	天上的飛鳥，宿在它蔭下	但四 12 結十七 23
六 34	如同羊沒有牧人一樣	民廿七 17
七 6~7	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	賽廿九 13
七 10	當孝敬父母	出廿 12 申五 16
七 10	咒罵父母的	出廿一 17
八 18	你們有眼睛，看不見麼？	耶五 21 結十二 2
九 12	以利亞固然先來，復興萬事	瑪四 5
九 48	在那裏蟲是不死的	賽六六 24
十 4	給妻子休書	申廿四 1
十 6	神造人是造男造女	創一 27
十 7~8	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	創二 24
十 19	不可殺人	出廿 13 申五 17
十 19	不可姦淫	出廿 14 申五 18
十 27	因為神凡事都能	伯四二 2
十一 9	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	詩一一八 26

十一 17	我的殿必稱為萬國禱告的殿	賽五六 7
十二 1	有人栽了一個葡萄園	賽五 7
十二 10~11	匠人所棄的石頭	詩一一八 22~23
十二 19	人若死了，撇下妻子，沒有孩子	申廿五 5
十二 26	我是亞伯拉罕的神	出三 6
十二 29~30	主我們的神，是獨一的主	申六 4
十二 31	要愛人如己	利十九 18
十二 32	神是一位	申六 4
十二 32	除了祂以外，再沒有別的神	申四 35
十二 33	盡心、盡性、盡力愛神	申六 5
十二 33	愛人如己	利十九 18
十二 33	比一切燔祭好的多	撒上十五 22
十二 36	主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邊	詩一一零 1
十三 7	這些事是必須有的	但二 28
十三 8	國要攻打國	賽十九 2
十三 12	兒女要起來與父母為敵	彌七 6
十三 14	那行毀壞可憎的	但九 27 但十二 11
十三 19	從創造萬物直到如今，並沒有這樣的災難	但十二 1
十三 22	假先知將要起來，顯神蹟奇事	申十三 1~3
十三 24	日頭要變黑了	賽十三 10
十三 25	天勢都要震動	賽卅四 4
十三 26	人子駕雲降臨	但七 13
十三 27	祂差遣天使把選民從四方、從地極都招聚了來	亞二 6 申卅 4
十四 18	你們中間有一個與我同喫的人	詩四一 9

	要賣我	
十四 24	這是我立約的血	出廿四 8 亞九 11
十四 27	我要擊打牧人	亞十三 7
十四 34	我心裏甚是憂傷	詩四二 4
十四 62	人子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	但七 13 詩一一零 1
十五 24	拈鬮分祂的衣服	詩廿二 18
十五 28	祂被列在罪犯之中	賽五三 12
十五 29	他們辱罵祂，搖著頭說	詩廿二 7 詩一零九 25
十五 34	以羅伊，以羅伊，拉馬撒巴各大尼	詩廿二 1
十五 36	有一個人把海絨蘸滿了醋送給祂喝	詩六九 21
十六 19	被接到天上	王下二 11
十六 19	坐在神的右邊	詩一一零 1

三·路加福音所引用者

一 15	淡酒濃酒都不喝	民六 3
一 17	叫為父的心轉向兒女	瑪四 5~6
一 32	主神要把祂祖大衛的位給祂	賽九 7 賽三二 1
一 37	出於神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	創十八 14
一 46~47	我靈以神我的救主為樂	撒上二 1
一 48	祂顧念祂使女的卑微	撒上一 11
一 49	祂的名為聖	詩一一一 9
一 50	祂憐憫敬畏祂的人，直到世世代代	詩一零三 17
一 51	祂用膀臂施展大能	詩八九 10

一 52	叫有權柄的失位	伯十二 19
一 52	叫卑賤的升高	伯五 11 撒上一二 7
一 53	叫飢餓的得飽美食	詩一零七 9 撒上一二 5
一 54	祂扶助了祂的僕人	詩四一 12 詩十八 35
一 55	正如從前對我們列祖所說的話	彌七 20
一 68	神是應當稱頌的	詩四一 13 詩七二 18 詩一零六 48
一 69	為我們興起了拯救的角	詩一三二 17 撒上一二 10
一 71	拯救我們脫離仇敵	詩一零六 10
一 72	紀念祂的聖約	利廿六 42
一 76	你要行在主的前面豫備祂的道路	瑪三 1
一 79	要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蔭裏的人	賽九 2
二 22	滿了潔淨的日子	利十二 6
二 23	凡頭生的男子，必稱聖歸主	出十三 12
二 24	一對斑鳩或用兩隻雛鴿獻祭	利十二 8 利五 11
二 30	已經看見你的救恩	賽四十 5 賽五二 10
二 32	照亮外邦人的光	賽廿五 7 賽四二 7 賽四九 6
二 32	你民以色列的榮耀	賽四六 13
二 52	神和人喜愛祂的心，都一齊增長	撒上一二 26
三 4~6	預備主的道	賽四十 3~5

駁阿皮安 Against Apion

亞歷山大和繼承者托勒密賜給他們的權利。

這個城市並不缺少居民去居住。亞歷山大親手建造此城，對它瞭如指掌，這才讓他在這個城市裏，設立了我們民族的一個聚居地。他授予我們民族這項權利，是經過仔細而全備的詳細省察後，作為對我們的英勇和忠誠的獎賞。#43 亞歷山大賜給我們猶太民族的榮譽，可以通過海卡台歐〔Hecataeus〕的話來說明。海卡台歐說，亞歷山大肯定了猶太人對他表明的尊重和忠誠，他還把撒瑪利亞地區加到他們的領土中去，而且不用進貢¹。#44 亞歷山大對亞歷山大猶太人的態度，也得到了拉古斯的兒子托勒密的贊同。托勒密委托猶太人看護埃及的要塞²，信任他們作為衛士的忠誠和勇敢。當托勒密為加強敘利亞和利比亞其他城市的力量感到焦慮時，他派出了一隊猶太人駐扎在那裏³。#45 他的繼承者托勒密，腓拉德夫〔Philadelphus〕，不僅釋放了他國家中的所有猶太民族的囚犯，還慷慨解囊相贈財物。然而，他對我們的最高敬意是，他有強烈的願望，想要明白我們的律法，讀懂我們神聖的經書。#46 無論如何，事實上，托勒密派人去請猶太人代表來為他服務，解釋律法的意義。為了確保翻譯的準確性，他把這個任務委托給非

¹ 這段話〔？可能是假冒海卡台歐 pseudo-Hecataeus〕顯然被誇大了，也許是個年代上的錯誤。大約在公元前 145 年，德米特裏二世〔Demetrius II〕把撒瑪利亞的三個小區域〔不是整個地區〕割讓給猶太人，不用進貢，大約在公元前 145 年〔《馬加比一書》11.34；參 10.30,38〕；但馬加比一書說，德米特裏可能在更早的時候，批准了土地的使用權。

² 約瑟夫是參考《阿裏斯提》13 的論述，《猶太古史》12.8 也是。但根據已知的資料，在埃及也有幾個猶太人的要塞〔Schurer.G.J.V.,ed.3.22〕。其中一個是尼羅河三角洲的“猶太營”，在《猶太戰記》1.191 中有提到〔=《猶太古史》14.133〕。

³ 在蘇拉（Sulla）時期，昔蘭尼（Cyrene）有四類居民，猶太人就是其中一類〔Strabo ap. Jos.《猶太古史》14.115〕。

同一般的人。法勒如的德米特裏〔Demetrius of Phalerum〕⁴，還有安德斯〔Andreas〕和阿裏斯提〔Aristeas〕。德米特裏是他那個時代最有學問的人，其他兩個是他自己的警衛，是他委任的專員⁵。
#47 確實，如果他輕視猶太人的律法，他就不會對我們的律法和我們祖先的信條⁶，顯出這麼強烈的興趣。與此相反，他向那些把律法作為他們生活準則的人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5) #48 此外，阿皮安還忽略了一點，就是幾乎所有馬其頓的國王，就是托勒密在馬其頓的祖先，都一直對我們表示出極度的友好。托勒密三世的姓是優格底斯（Euergetes，公元前 247-222 年）⁷，當他征服了敘利亞全地後，他沒有向埃及的神明獻祭，為自己的勝利而感恩，而是來到耶路撒冷，在那裏根據我們的風俗，向上帝獻上很多祭物，還奉上還願的禮物，慶祝戰爭的勝利。

委任猶太人阿拿斯和都斯修斯為大將軍

#49 同樣，托勒密·斐羅米特（Ptolemy Philometor）〔公元前 182-146 年〕和他的配偶克麗奧佩托拉（Cleopatra）把他們整個王國都托付給猶太人，並把他們所有的軍隊都交在猶太人將軍阿拿斯（Onias）⁸和都斯修斯（Dositheus）的手下。阿皮安嘲笑他們的名字⁹，但他理應敬佩他們的成就。他確實不應該污蔑他們，而是

⁴ 《駁阿皮安》1.218。

⁵ 這些話引自所謂的《阿裏斯提書信〔Letter of Aristeas〕》。約瑟夫在《猶太古史》12.12 及後面的內容中進行了闡釋。

⁶ 希臘文“哲學。”

⁷ 優格底斯在紅海岸邊的 Adule 留下了資料，記錄了自己統治初期在敘利亞戰爭中的成就（Mahaffy, *Empires of Ptolemies*《托勒密王朝》，199 頁）；關於托勒密在耶路撒冷獻祭的事情，約瑟夫的記錄是這方面唯一的權威。

⁸ 有些人認為他就是阿拿斯四世（Onias IV，利奧托坡盧斯神廟 Temple at Leontopolis 的建立者）。但事實上這只是一個普通的名字。有關都斯修斯的情況不詳。

⁹ 顯然，“阿拿斯”這個名字是從希臘文 ο υ ο s 演變過來的。

應該感謝他們拯救了亞歷山太，#50 因為那時亞歷山太人和克麗奧佩托拉皇后交戰，情況危急，就在千鈞一髮即將全軍覆沒之際，是阿拿斯和都斯修斯負責商議條款，免除了令人恐懼的內戰¹⁰。

“但是”，阿皮安說，“阿拿斯後來帶領另外一支龐大的軍隊，攻打亞歷山太城，而羅馬總督特穆斯(Thermus)¹¹當時是在場的。”#51 我敢說，阿拿斯這樣做是對的，他也有理由如此行。因為當托勒密·斐羅米特去世後，他的兄弟托勒密·非斯科離開昔蘭尼，圖謀把克麗奧佩托拉和已故國王的兒子們攆下王位，心懷不軌，自己篡奪王位。#52 正因為這樣，爲了克麗奧佩托拉的緣故，阿拿斯拿起武器，抵抗托勒密·非斯科，即使在這樣危險的時刻，也不願放棄他對在位者的擁護。

托勒密·非斯科和他的後任逼迫猶太人

#53 除此以外，上帝也清楚地見證阿拿斯的行爲是公義的。因為托勒密·非斯科儘管不敢迎戰阿拿斯的軍隊，但却捉拿了城裏所有的猶太人，包括他們的妻子和孩子，給他們戴上鎖鏈，全身赤裸，並讓大象去把他們踩死。爲了達到這個目的，那些大象都事先被灌醉了。#54 結果卻事與願違。大象並沒有用腳去踩猶太人，反而衝向非斯科的朋友，踩死了他們一大群人。這事之後，托勒密看到一個可怕的幽靈，這個幽靈禁止他傷害猶太人。#55 托勒密寵愛的妃嬪（有人叫她伊莎加 Ithaca，有人叫她艾琳 Irene）也向他提出請求，不要犯這樣的滔天大罪，於是托勒密表示妥協，後悔並放棄他從前的行爲和將來的陰謀。這就是亞歷山太的猶太人著名的節日的起源。

¹⁰ 公元前 146 年，斐羅米特去世。他的遺孀克麗奧佩托拉宣告他們年少的兒子托勒密八世（斐羅培特尼爾斯，Philopator Neos）成爲國王。但是，亞歷山太人從昔蘭尼（Cyrene）請回已逝國王的兄弟托勒密四世（優格底斯第二，非斯科，Euergetes II, Physcon），殺害了他年輕的政治對手，篡奪了王位，娶了身爲寡婦的皇后，也就是他的姐姐（游斯丁，特羅古斯龐貝因 Trogus Pompeius 摘錄，38.8.2-4）。

¹¹ 顯然就是路西斯特穆斯（Lucius Thermus），之前爲非斯科效過力的（Polyb. Frag. 33.5）。

不要彼此「論斷」

雅四 11-12

美國 慎勇牧師

我們要樂意「以神為友」，就是要作到對神的「清心」、「忠心」與「真心」。

1、「清心」—去除一切好鬥的私慾、放縱的貪慾和嫉妒；

2、「忠心」—在信仰上持守忠誠、忠貞，堅決與世俗為敵，不隨從世俗的理學、價值與文化；

3、「真心」—要真心順服主、親近主，要真心悔改，在主的面前凡事謙卑。

回顧之前的三章 1 節—四章 10 節那裏，雅各特別指出當時教會內部的一些突出的問題與紛爭，包括對言語的罪之討論，提醒基督徒必須要制服舌頭；也包括教會內部因私慾和嫉妒而帶來的「爭戰鬥毆」（爭執和打鬥）、與世俗為友。的確，從教會被設立以來，這些問題成為歷代教會健康成長的攔阻。而在四章 11-12 節，同樣是與言語的罪有關——彼此之間的批評與論斷。

一、不要彼此「批評」（毀謗）11 節 a

首先，聖經教導我們不要「彼此批評」。什麼是「批評」？這裏「批評」一詞，字義為「惡言批評」，就是指各種有害的言語，在聖經裏包括幾個含義：

1、暗中說某人的壞話，例如：當年米利暗和亞倫在背後說摩西的壞話（民十二 1）；

2、埋怨和敵對的話，例如：當年以色列百姓「怨讟神和摩西」（民二十一 4-5）；

3、顛倒黑白、不實的指控。信徒被惡意中傷（彼前二 12）。

總之，這裏的「批評」，就是「毀謗」的意思。「批評」（毀謗、中傷他人）往往是驕傲、嫉妒、自私的表現，是神所阻擋的，我們必須在神面前保持自卑（10節）。另一方面，「毀謗」（惡言批評）經常與「嫉妒」、「自私」及「爭吵」放在一起（參彼前二1；林後十二20）。

我們不可以彼此「毀謗」，因為在聖經中，這是嚴重的罪行。但這個世界就是如此，彼此「毀謗」的事層出不窮——緋聞不斷；謠言四起；明明是政治爭鬥，卻彼此捏造謊言、彼此抹黑。然而，教會、基督徒不可以效法這個世界。請看兩處參考的經文：「一切苦毒、惱恨、忿怒、嚷鬧、毀謗，並一切的惡毒，都當從你們中間除掉」（弗四31）；「不要毀謗、不要爭競，總要和平，向眾人大顯溫柔」（多三2）。

很顯然，雅各指出當時教會之中的人以多種方式彼此批評（毀謗），導致教會——「基督的身體」遭受破壞，因此必須要停止這樣的罪行。人性的弱點就是如此，當我們以某個「觀點」、「話題」辯論的時候，很容易演變成「人身攻擊」。或許，正是這種毀謗、控告、人身攻擊的事情，令教會陷入永無休止的紛爭中（三13-四3）。所以，聖經強調：不要彼此批評（毀謗）。

二、不要彼此「論斷」（判斷、審判）11節下

其次，聖經教導我們不要「彼此論斷」。什麼是「論斷」呢？這個字的原文在不同的地方翻譯為「判斷」、「審判」。如同法官對犯人的判決，是居高臨下的態度。的確，「論斷」是人常犯的錯誤。

當年羅馬的基督徒，也陷入這樣的錯誤中。根據保羅書信的記載，羅馬教會的基督徒顯然在某些方面的觀點不同（例如：禮儀律法的應用），彼此質疑對方信仰的狀況，互相指責（參羅十四1-13）：「……所以我們不可再彼此論斷，寧可定意誰也不給弟兄放下絆腳跌人之物」。

雅各所針對的問題很可能也是由這一類的情況引起的。人們因著「驕傲、嫉妒、自私」，引發了教會或基督徒之間對某些問題的爭吵及辯論（四 1-2）。在爭論中，顯然彼此之間言語上的使用非常不受控制，正如社會上通常會出現的情況一樣，口沒遮攔，甚至還帶著詛咒（三 10），彼此公開責罵、論斷、定罪（四 11-12）。

耶穌說：「你們不要論斷人，免得你們被論斷。因為你們怎樣論斷人、也必怎樣被論斷。你們用甚麼量器量給人、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們。為甚麼看見你弟兄眼中有刺、卻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太七 1-5）。

另外，雅各對教會和基督徒之間所表現出來的這個錯誤給與了極重的引申：批評或論斷「弟兄」就是批評或論斷「律法」。什麼意思呢？若從廣義的角度來說，這個「律法」就是耶穌關乎「愛」的誡命。就是說，倘若弟兄姊妹之間以審判者自居，彼此「論斷」-審判、判斷，那麼實際上就是破壞了肢體之間「愛」的關係，也就是破壞了與神之間「愛」的關係。因為耶穌將「愛神」與「愛人」兩者相連。既然我們深知這「律法」，卻敢於公然地違背它、破壞它，實際上就是否定了這個律法，就如同對它宣判一樣，因為你棄之不用了。因此，我們再一次看出，「信心」需藉「行為」才能證明其真實性。所以，聖經強調：不要彼此論斷（審判、定罪）。

三、不要代替「神」

最後，聖經教導我們不可以代替「神」。你或許會想：我怎麼會代替「神」呢？此乃大逆不道之事啊（何況，我們也代替不了）。倘若我們真的會這麼想，我要為你大大地感恩！說明我們還算清醒的。不錯，相信我們不會故意想取代「神」；但是，在無意之中，我們是否作了要取代「神」的事情呢？

剛才說到，弟兄姊妹之間彼此的批評（毀謗）與論斷（審判）是錯誤的，不僅因為它是「論斷律法」，也因為它是「否定律法」。這種肢體之間的毀謗、審判（定罪、責難的論斷）不但違反了「愛」的誠命，也侵犯了惟獨神才擁有的權柄。因為只有神是那位「設立律法和判斷人的」，只有祂有能力決定祂所造之人的未來，能把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裏的（太十 28）。然而，我們若毀謗及審判他人，事實上便是宣告我們自己擁有對他們的靈性及未來作判決的權柄。

「……我雖不覺得自己有錯，卻也不能因此得以稱義，但判斷我的乃是主。所以時候未到，甚麼都不要論斷，只等主來，他要照出暗中的隱情，顯明人心的意念。那時各人要從神那裏得着稱讚」（林前四 3-5）。

「你們是以外貌〔原文作憑肉身〕判斷人，我卻不判斷人。就是判斷人，我的判斷也是真的。因為不是我獨自在這裏，還有差我來的父與我同在」（約八 15-16）。

應當注意的是，聖經並不禁止基督徒運用恰當的、必要的分辨力；也不是禁止教會對那些違反信仰原則、不順服信仰標準之人執行紀律、懲戒或逐出教會；更不是否定教會有判斷和評估信徒在信仰生活對錯的權柄（林前五 12；林前五 1-6）。聖經所提醒的、所警戒的，是要禁止弟兄姊妹之間以嫉妒、批評的言語，指責別人在神面前有錯，禁止弟兄姊妹任意定別人的罪、彼此審判。這樣的舉動和意念本身就是對「神」的褻瀆。因為，我們不是「神」，也不可能代替「神」。

在教會中、肢體之間「彼此相愛」，是一件相當重要的事情。因為在主裏彼此的相愛，帶來彼此和睦；而在主裏彼此的和睦，可以結出「和平的義果」。這正是雅各書三章 17-18 節所說的「從上頭來的智慧」。盼望我們能夠切實地「彼此相愛」，不要「彼此批評」（毀謗）；不要「彼此論斷」（審判、定罪）；不要試圖代替「神」。以至我們可以見證耶穌，榮耀基督！

分別善惡的樹

創二 9

編輯部

「分別善惡的樹」(THE TREE OF KNOWLEDGE OF GOOD AND EVIL)一名只用過兩次，即 9 節和 17 節。原文爲 **הַדְּעֵת** HaDDa‘aTH 「**דָּעַת** DDä‘aT」知道，譯爲「分別」，較文雅而已。英文將此字譯爲「名詞」，原文是一個「陰性名詞」，中文譯爲「分別」亦爲動詞。該字字根爲 **דָּעַת** YäDa‘)。所以直譯可作「知道善惡的樹」。在三章 5 節及 22 節譯爲「知道善惡」，乃是正確的譯法。「知道」是一個動詞，不是一個名詞，表示這棵樹的性質，並非暗示着「人吃了這樹上果子之後，才有關於善惡的知識」，正如英文聖經所譯的，乃是有「知善與惡之別」的動作。這兩者是不同的，亞當並非吃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之後，才懂得有善有惡的知識。因爲他被造之時，有了神的靈，已經有一種關於善與惡的「知識」，但這種知識並不需要應用在他的生活上，他可以一生像一個天真無邪的孩童活在神面前，充滿快樂而無苦惱。但他也不是像一棵樹，或是一塊木頭，毫無感情，也無靈。不過等到亞當不順服神命而吃禁果之後，他便對於善與惡有了「分別」的趨向，亦即有擇善去惡，或行惡離善的傾向與覺悟了。

關於分別善惡樹的不同意見

「分別善惡」的涵義，解經家意見不同，所謂「知道」或「知識」是什麼知識，或說知道什麼，下面是各種說法：

一、有判斷的觀念。即分善惡與知是非，判斷對與不對，表示愛與惡的態度，這是猶太人傳統的說法。他們根據以賽亞書五章 20 節所說的：「禍哉，那些稱惡為善，以暗為光，以光為暗，以苦為甜，以甜為苦的人」。這一節聖經有三種相對的情形，即善與惡、光與暗、甜與苦。這棵樹所表示的「知道善惡」，便是指這些倫理上的知識而言。

但是否神要求亞當不必有上述這種判斷的觀念，只作一個完全順服神、敬畏神的人，不必「求知」，便可作完全人，猶太人對此亦意見分歧。但他們懷疑「一個不知道善惡、是非、曲直」的人，是否能抵抗試探而不失敗。

二、有屬世的知識。有人相信這棵樹所象徵的為「屬世的」、「一般的」知識。他們相信亞當如果順服神命，不吃這棵樹上的果子，便擁有「屬靈的」、「神秘的」知識，使他可以很快樂地過日子。但亞當吃了這禁果之後，便在知識上有所增加，即有了屬世的一切知識，或說「也了解屬世的事」。所以他的後裔分為兩條路綫而下傳，那代替亞伯生存的塞特，走屬靈的路綫，他的後裔有一人能與神同行，而且不至見死(即指以諾而言)。但該隱的後裔則走屬世的路綫，所以他的後裔後來發明許多屬世的事物，如牧畜、音樂、製銅鐵器等(創四 20-22)。

三、有性方面的知識。另外有人相信「知道善惡」是知道「性知識」。所以當亞當與夏娃吃了禁果之後，馬上眼睛明亮了，「才知道自己是赤身露體的」(三 7)。顯然地，這種「知識」乃是「性

知識」，而且當面見功，馬上生效。他們在未吃禁果以前，夫婦二人赤身露體，並不覺得羞恥（二 25），相信他們那時被神的榮耀所包圍，大家仍未有「性知識」，故尚無性的要求。

這種見解，是屬一部份猶太拉比的，但另有一些拉比則謂這種見解難以解答三章 22 節所說的話，神說：「那人已經與我們相似，能知道善惡」。神不需有性生活，所以這種見解不合聖經真理，只能說，亞當吃禁果後有此附帶後果而已。即使蛇對夏娃所說的話，也並非指性生活而言，蛇說：「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三 5），既然說是「如神」，則與性知識無關了。

四、有屬天的知識。另外有人相信這是「屬天的知識」或「屬靈的秘密知識」，指亞當如果吃了禁果，除了已有的屬世普通知識外，還可以獲得屬天的知識，或說天上秘密的知識。據說所謂「善惡」，乃是希伯來人所常用的習慣語，如「說好說歹」（創卅一 24），又如「我坐下，我起來」（詩一三九 2），又如「我主我王能辨別是非」（撒下十四 17）等，都是指表示知道「非普通知識」，乃是「特殊的知識」而言。

亞當後來吃了禁果，於是「像神」，正如蛇所說引誘的話相同（三 5）。神後來舉行「天上高峰會議」時，也如此宣佈（三 22），這兩節都是指着「知道天上的事」而言云。

猶太人相信天上的使者除了有天上的知識外，也知道地上的一切（撒下十四 20），同時也相信亞當除了有地上的知識外，吃了禁果後，也會有天上的知識，即有了完全的知識云。

忘記背後 努力向前

美國 莊純道

使徒保羅在《腓立比書》三章十三節教導我們要忘記背，這話是否合理呢？因為它是出自聖經，我們便把它合理化。事實上，我們很難忘記往事。年紀大的人經過第二次世界大戰的洗禮，有慘痛的經歷；有些人走難，妻離子散；有些人升官發財，事業有成等等。這些事深深印在他們的腦海，怎能忘記呢？上了年紀的人都樂於說「想當年我怎樣怎樣」。很多名人寫回憶錄。多數美國的總統卸任後都這樣做，獲得豐厚的利益，這證明很多人想知往事。

昨日的確有令人不能忘懷的往事，有令人鼓舞的成就，有甜美的回憶，更有數不盡神的恩典。我們怎能忘卻往事呢？年紀越大，對最近所發生的事很易忘記，但對以前發生的事，猶如昨日發生。精神分析家說，人是被過去的經歷所塑造的。昨日的經歷影響了我們的思想、情緒，更形成我們的潛意識。

保羅說忘記背後，相信他是要忘記自己不光彩的往事。他以前逼害教會是他崇高的目標。我們在電影看見黑社會頭頭作威作福是如何威風，相信保羅逼害教會也是意氣風發，洋洋自得，得到很多人的鼓掌，下屬的尊崇，祭司、文士、法利賽人的認同。他迫害基督徒，要用自己的方法獲得別人的嘉許，用殘暴的行為獲得善報。他積極蹂躪基督徒，直至在大馬色的路上遇見主，被主的大光光照，他痛改前非。從迫害主的頭目變成窮傳道。對他來說，往事不堪回首。

昔日我在香港政府工作的時候，有助理、秘書、大寫、文員協助我。來到美國工作，開信件、整理檔案、打字、打印、貼郵

票，去郵政局寄信……等等，都是我一手包辦。回顧昔日，怎能不無感慨？若然我只陶醉在以前風光的日子，我一定不會做好我在這裡的工作。

保羅回顧過往的事，以前覺得光榮，現在感到不光彩，所以極力忘記它，他這樣做是可以理解的。

昨日已經過去了，它可能成爲往前走的踏腳石。只顧陶醉在過往的成功和歡樂，我們會忘卻今天的責任和明天的機會；停留在昨天的苦難和失敗，我們會活在灰暗的日了裡，永遠看不到明天的晨曦。

昨日是過去式，已經結束了，今日我們應該如何生活呢？或說如何過一個有價值的人生呢？保羅教導我們消極方面要忘記背後，積極方面要努力向前。這裡有三方面的意思：

1. 將以前負面的事轉爲能力去做正面的事情。保羅以前逼迫基督徒，他進到他們的家，連男帶女拉他們去坐牢，又對主的門徒發恐嚇兇殺的話。他其實是與基督耶穌作對，他知道是錯的，他悔改歸主後，把這種負面的行爲轉變爲正面的能量，努力不懈爲主工作。他爲主傳福音，建立教會，寫書信。他的書信成爲教會的寶藏。他爲主受苦、下監獄，毫無怨言。

2. 將過往失敗的經歷作爲鑒戒，正所謂前車可鑒，不再重蹈覆轍。保羅覺悟前非，他在那裡跌倒，便在那裡站起來。以前我們走錯了路，離棄主、失敗、冷淡，灰心、懶惰、逃避。現在要靠主，重拾起初的愛心，努力向前，向著標竿竭力追求。

西漢末，東漢初的時候，國家內戰。有一位將軍，一天坐在一家客棧門口，看見街上有一條大漢，頭上頂著一個水缸走來，忽

然這大漢絆了一跤，水缸從背後掉下來，“匡噹”一聲摔得粉碎。奇怪的是，這人頭也不回，繼續向前走。將軍看見這一幕，一躍而起，一把抓住那人，問道：「壯士，你的水缸掉下來打破了，為何你也不回頭看一下？」那人笑著說：「水缸已經打破了，再看有何益？不要耽誤我走路。」將軍馬上邀請他入伍，後來他成爲一代名將。

3. 忘記背後是 180 度的改變，以前向左，現在向右；以前在黑暗裡，現在面向光明。過去活在罪咎和失敗裡面，現在痛改前非，靠主得勝。

《奇異恩典》這首膾炙人口的詩歌的作者是約翰牛頓(John Newton)，他幼年喪母，隨父航海，服兵役後，在販買奴隸船上工作，經常在非洲一帶販買奴隸，染上水手們放蕩的生活習慣，吃喝嫖賭，奸詐欺騙，無所不爲。日後鬧出事，反而在非洲作奴隸之僕，過了幾年非人生活，幸得在英國的父親差人去營救他。

1748 年春，從非洲返英途中遇到風暴，船險沉沒，他在絕望中讀到肯培斯(Thomas Kempis)的「效法基督」，心受感動，矢志洗心革面。39 歲被按立爲牧師，他在餘生中反對畜奴。《奇異恩典》是他重生的經驗。離世前，他爲自己寫下墓誌銘：

【約翰牛頓牧師，從前是個犯罪作惡的人，曾在非洲作奴隸之僕，但藉著救主耶穌基督的豐盛憐憫，得蒙保守，復建並獲赦免，被指派宣傳福音的事工。】

忘記背後，努力向前是保羅積極的表現，他身體力行，獲得巨大的成就，流芳百世，我們要效法他，不是漫無目的向前，乃是向著標竿，就是主耶穌。如此，我們就會有一個有價值的人生，榮神益人，得到上帝的獎賞。

得人如得魚

(路加福音五章 10-11 節)

耶穌對西門說：不要怕，從今以後，你要「得人」了。他們把兩隻船攏了岸，就撇下所有的跟從了耶穌 (10-11 節)。

耶穌對他們說：來跟從我，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 (馬太福音四章 19 節)。

主耶穌對彼得所說：「你要得人了」一語的「得人」一詞，原是軍事術語，即中國人所說的「生擒」，不是把敵人殺死，乃是把他們生擒。因此，主耶穌所說乃是「你要把人生擒了」。原文該字為 ζῶγρεω ZŌGRÉŌ，在提後二章 26 節譯為被魔鬼任意「擄去」的，便是這字。

但在馬太福音四章 19 節中文所譯為的「得人如得魚」一語，照原文譯為「得人的漁夫」。漁夫一詞原文為 αλιευς HÁLIEUSO，該字從 αλας HÁLAS「鹽」字變成(即英文 SALT 的字源)，意即漁夫乃是在鹹水中工作者。保羅則用這鹽字喻為「為人的智慧與溫柔」，他說「用鹽調和，就可知道該怎樣回答各人」(西四 6)。

因此，得人的漁夫應該生擒在魔鬼手下的人；同時要在鹽場中工作，生活帶著濃厚的鹽味，可以改變這個腐敗的世界。「生擒」是對外的，「在鹽場中工作」是對內的。

門徒曾經撇下所有的，跟從了耶穌，所以他們在主耶穌指導之下，捕獲許多魚，「魚雖這樣多，網卻沒有破」(約廿一 11)。以後，在五旬節中，他們「生擒」了三千人，使他們進入神的國，也使魔鬼失敗。我們今天撇下了多少來跟從主耶穌呢？我們為主生擒了多少受壓迫的靈魂呢？

耶穌不反對人看醫生

(路加福音五章 27-32 節)

無病的人用不著醫生，有病的人才用得著；我來，本不是召義人悔改，乃是召罪人悔改 (31-32 節)。

主耶穌並不反對人看醫生，而且宣佈一個看醫生的理由。有病的人需要醫生，正如有罪的人需要救主一般，如果有人主張基督徒不應該看醫生，在聖經中是找不到根據的。

「無病的人」一詞，原文是用 *υγιαίνω* HUGIAÍNŌ，原意為「健康正常」及「病後復原」(英文 HYGIENE 源於此字)。但馬太九章 12 節所說「健康的人」，原又則用另一個字 *ισχύω* ISCHÚŌ，指健康而又強壯而言。這兩字可以描寫兩種信徒的屬靈情況，一種是時常有病，得醫治後，病體復原。另一種是時常保持靈命強壯，不必找醫生的。

「有病的人」一詞原文是 *κακῶς* KAKŌS，這是一個俗字，即我們所說的「壞」字。這是東方人的說法，比方「他身體又壞了」，這個「壞」並非行為的壞，乃是健康的壞。但東方人常用「雙關語」來表達思想。因此這個健康的壞也可暗示品德不良。耶穌就用這個壞字來比方「罪人」。

病有兩種，一種是「外來病」，一種是「自造病」。外來病很容易醫得好，自造病卻無藥可醫。因為自造病大都與罪有關係，如果肯認罪悔改，離開罪惡，自造病也跟著消失。

罪也有兩種，有些人是受影響受引誘而犯罪，但有些人則有計劃地去犯罪。這種人比較前者更難悔改，但事實上他們更需要悔改，而主耶穌正要尋找這種罪人。

當拜主你的真神

蘇佐揚

路加福音四章 8 節

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祂。（路四 8）

主耶穌是用子子的身份受試探的，所以我們也能夠，而且應該得勝。亞當受試探而失敗，是因為自私與違背神的禁令；主耶穌受試探而得勝，是因為祂尊敬神，完全順服神。祂得勝三件事：

一、祂得勝物質的試探。祂的理由很簡單：「人活着不是單靠食物」，飲食不過是人生活的一部份，而且不是最重要的部份。為物質、為飲食、為屬世的一切享受而聽從魔鬼的吩咐去變石為餅，無異把神戲弄，是最愚拙的行為。人如果在物質上失敗，其他一切亦將隨之而失敗。

二、祂得勝權榮的試探。世界的權與榮，為多數人所貪慕，居高位、掌大權，魔鬼也會立一個原則，人只要在祂面前下拜，便可以獲得權與榮。一切貪權與榮的人，已經入了魔鬼的圈套了。耶穌得勝的理由亦很簡單：「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祂」。基督徒寧死不屈，不向魔鬼屈服。

三、祂得勝名譽的試探。沽名釣譽，世人所好。高抬自己過於聖殿，誤用神言，正如魔鬼也誤用詩篇九十一篇 11-12 節的應許，也是最容易失敗的一着。聖殿的建立，要人學虔誠、聖潔與謙卑，入殿越深，越是無我。在至聖所中，只有神與人、人與神會面，面覩神榮，「自我」還能站得住麼？高傲與自大，宣傳自己，都是神所憎惡的，也等於試探神。天使只是保護按正義而「行」

的人，並不保護驕傲而「跳」的人。石頭可作踏腳石，也可作絆腳石，你現在站在什麼石頭上呢？

魔鬼暫時離開耶穌，他還要試探祂，於是祂帶着得勝的能力，到處傳揚神的道。

第一一八首

當拜主你的真神

118

THOU SHALT WORSHIP THE LORD

山東滕縣 1935

路加四8

LUKE 4:8

蘇佐揚

John E. Su

D 4/4 1 1 2 | 3 5 5 4 4 3 | 2 — 2 2 3 | 4 6 6 5 5 4 |

當 拜 主 你 的 真 神， 當 拜 主 你 的 真

3 — 3 3 4 | 5 · 5 5 6 7 | 1 — 1 · 3 | 4 2 1 — | 1 0 ||

神， 當 拜 主 你 的 真 神， 單 要 事 奉 祂。

本詩歌已收錄在新 2CD 《苦海風浪》。

神秘的月亮

香港 張耀中

祂造月亮星宿管黑夜，因祂的慈愛永遠長存。（詩一三六 9）

月亮是地球唯一的天然衛星，它的直徑是地球的四分之一；而質量大約是地球的八十分之一。月亮的自轉與公轉是同步的；因此，它永遠以同一面朝著地球，我們在地球上是不能看到它的另一面。月亮是不會發光的，它的光全靠反射太陽而來。在天空中，除了太陽，它是最光亮的天體。我們不期然地會問：爲甚麼要有它的存在呢？月亮從那裡來？最簡單直接的答案可以在聖經找到。“神說：「天上要有光體，可以分晝夜，作記號，定節令、日子、年歲，並要發光在天空，普照在地上。事就這樣成了。於是神造了兩個大光，大的管晝，小的管夜，又造眾星，就把這些光擺列在天空，普照在地上，管理晝夜，分別明暗。神看著是好的。」”（創世記第一章十四至十八節）。不信神的人或以爲聖經的描述不合科學，究竟科學又能否解答這問題呢？有關月球形成的科學理論目前主要有四個，包括：分裂理論（Fission Theory）、捕獲理論（Capture Theory）、共同形成理論（Condensation Theory）和大撞擊假說（Giant impact hypothesis）。

分裂理論：月球可能是在地球形成不久後，急速自轉下分離出來的。目前太平洋的盆地可能是月球的原始所在位置。它解釋了月球的組成成分類似地球的地幔(地學之下的一層)，所以月球的密度遠不及地球。如果這個理論是真實，科學家應找到它們在急速自轉分離時留下來的痕跡，但沒有這樣的證據。再且，月球應運行在地球的軌道平面，但現實並非如此。

捕獲理論：月球是在太陽系內某處形成的天體，該天體被地球的引力吸引到地球附近的軌道。這理論解釋了地球和月球組成成分的不同。然而，這樣的天體往往是不規則的形狀，而非月球現時近乎球狀的樣子。此外，這類天體的飛行速度相當高，應不容易被地球的引力捕獲。

共同形成理論：地球和月球分別在同一團星雲所產生。其後，月球跌落地球的引力軌道。理論上，在同一團星雲所產生的地球和月球，應該有類似的組成成份，但這理論與現實不乎。

目前，**大撞擊假說**是科學界最主流的月球形成理論。該假說認為太陽系是在 45 億年前形成，在太陽系形成後約二千萬至一億年，一顆體積與火星相約的天體，名為忒伊亞（Theia）和地球發生猛烈撞擊，造成忒伊亞和地球外層氣化，並被拋入太空，形成一個由重力維持的巨大熔融球，該熔融球冷卻並離開地球後，就形成了現今的月球。

支持這個假說的證據包括：1) 月球主要是由低密度物質組成。它的密度遠不及地球，因為形成月球的物質主要來自地球的地殼，不涉及地球的核心。2) 月球的自轉與公轉同步。3) 月球曾擁有熔融態的表面等等。但這假說仍有很多存疑。例如：(1) 理論上，大碰撞後產生的高溫，會形成巨大範圍的岩漿海，但沒有在地球上找到證據。(2) 同樣發生過撞擊的金星，竟沒有衛星形成？

大撞擊假說最受科學界的青睞，但這假說所存在的不少疑團，仍是個謎。究竟月亮是怎樣形成的？科學界仍未有一個確實的說法。感謝神，在創世記一章，神用非常顯淺的話，宣告了天地萬物（包括月亮），都是祂創造的。在這一章裏，「神說」共用了三十一一次；我們相信神所說的，就是神的「話」。基督徒相信神

的話，世人或許會譏笑我們單純，甚至愚笨；但我們卻看神的話為至寶。主耶穌在福音書上說明：“天地要廢去，我的話卻不能廢去”。一方面我們要確實相信，諸世界是藉神話造成的。另一方面，我們要知道天地是會廢去的。原來月亮正在慢慢地離開地球。因著潮汐漲退，使月球和地球之間的勢能損耗。每日挪移的距離很少，現時每年約三點八厘米，所以我們察覺不到。在聖經裡，神不單宣告月亮是怎樣來的，還把它的用途仔細地列出；最後，更把它的結局簡單直接地寫了出來。我們不得不臣服，神的話真是實在的。

“草必枯乾，花必凋殘，惟有我們神的話必永遠立定。”（以賽亞書四十章八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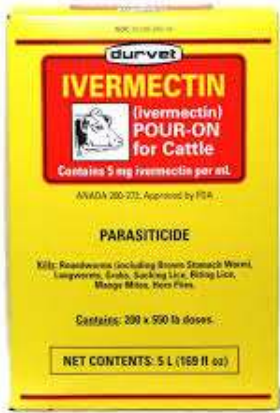
參考資料 https://en.wikipedia.org/wiki/Giant_impact_hypothesis
<http://study.com/academy/lesson/formation-of-the-moon-theories.html>
<http://starchild.gsfc.nasa.gov/docs/StarChild/questions/question38.html>
<http://www.talkorigins.org/faqs/moonrec.html>
<http://study.com/academy/lesson/formation-of-the-moon-theories.html>

奇妙的
創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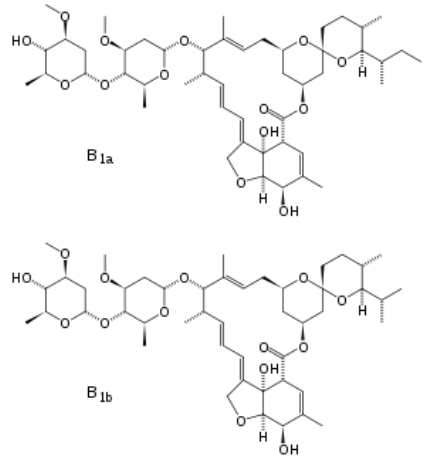
神創造的多樣性

香港 陳永康

『耶和華神使各樣的樹從地裡長出來，可以悅人的眼目，其上的果子好作食物。』創二9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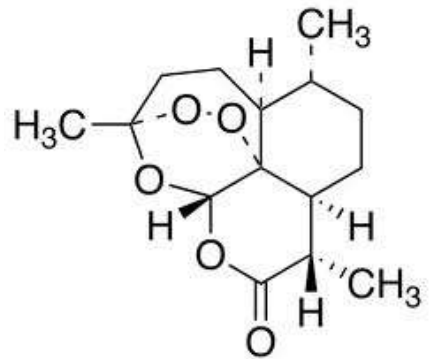
圖一:<伊維菌素>製劑能殺死人和動物體內的寄生蟲



圖二:<伊維菌素>其中兩個活性成分結構



圖三:黄花蒿的葉含青蒿素



圖四:抗瘧藥青蒿素的分子結構

神創造世界和其上的生物，在海洋和陸地都是生機處處；伊甸園更是神創造生物的示範單位，除了有分辨善惡樹之外，還有各種悅目和美味的蔬果，能滿足亞當和夏娃的需要。1986 年生態科學家初次提出了「生物多樣性」(Biodiversity) 一詞，為地球上所有植物、動物、真菌及微生物物種的種類進行了普查。已被科學家鑑定的植物類別，陸上有接近二十多萬種，海中亦有不少於一萬種；然而，由於人類近年濫用地球資源，使地球的生態環境急劇改變，對生物多樣性有極大的衝擊。

對人類而言，花草樹木不單是上帝的創造，既可以綠化環境，又能吸收二氧化碳的功能，廣泛種植樹木，能防止水土流失，土壤不致沙漠化。我對『天然化合物』有極濃厚的興趣，科學家能在植物中提取很多可供食用和藥用材料。各地的不同民族都有使用草藥作治病之用，傳統中藥的運用，更是中華民族的國粹。

2015 年諾貝爾醫學獎頒授給三位科學家，他們對數種致命的寄生蟲疾病提出了革命性的治療方法。寄生蟲疾病長期困擾人類，至今仍是全球最嚴重的公共衛生問題之一，而且赤貧民眾受害最深。三位獲此殊榮的科學家，都是善用天然的寶庫，愛爾蘭的藥物學家康貝爾(William C. Campbell)和日本微生物學家大村智(Satoshi Omura)合作從土壤的細菌中，提取和純化”阿維菌素”(Avermectin)，其衍生藥物大幅減少了『河盲症』(學名是蟠尾絲蟲病)和淋巴絲蟲病(又名象皮病)的病例，而且對許多其他寄生蟲疾病也頗有療效！第三位得獎者是中國中藥化學家屠呦呦，她由青蒿植物中研發出『青蒿素』(Artemisinin)，大幅降低瘧疾的致死率。這些寄生蟲疾病影響全球 34 億人，而瘧疾每年患病致死人口達到五十萬以上。

由於他們的努力和貢獻，世界衛生組織有一項計劃，於 2025 年前根除在 31 個貧困國家流行的<河盲症>，也希望在五年之內，

讓象皮病在 81 個國家中消失。部分由於屠呦呦發現在青蒿植物中的瑰寶，配合其他的藥物，世衛確立目標在未來 20 年內，消除 35 個國家(大部份在非洲和南美洲國家)的瘧疾。現在每年全球使用含有青蒿素或其衍生的藥物治療瘧疾病達 3.5 億劑。

大村智和康貝爾所發現的阿維菌(這眼不能看見的微生物都是神所造的)，可以選擇性地吸附於寄生蟲線蟲的細胞內氯離子的通道，破壞寄生蟲的神經和肌肉細胞，從而引致牠們的死亡，但這藥物對人和動物的氯離子通道的吸附作用極弱，所以毒性低，圖一展示該藥物製劑。大村智更與美國 Merck 公司利用鏈黴菌發酵而產生天然<阿維菌素>，含有八個活性組分，圖二展示其中兩個活性成份的分子結構，這天然的化合物更被開發成新一類具有殺蟲、殺蟎、殺線蟲的活性農藥和獸藥。

中國女科學家屠呦呦在七十年代初承擔研發抗瘧疾新藥的專項，以她中藥化學家的專業，她的研究團隊在包括烏梅，常山，青蒿等數千種天然草藥中盡行篩選，最後鎖定黃花蒿為有潛質的天然植物，但分離得來的活性物，藥效反覆；她從公元 340 年東晉時代葛洪的<肘後備急方>提到『青蒿一握，以水二升漬，絞取汁，盡服之。』的記載中，意識到這種有異於中藥經常使用的<水煎法>來備藥，極可能是藥性反覆的關鍵原因，於是她改以沸點只有 35 度的乙醚作提取植物中活性成份的溶劑，從而避免了青蒿素在萃取過程中，因受熱而分解並失去藥性。青蒿素的製劑(圖三)被廣泛使用，多人生命得以保存；它的結構如圖四所示，青蒿素的受熱不穩定性和生物活性，皆與它環狀的雙氧(-O-O-)結構有關係，它受熱時兩個氧原子的化學鍵極易分解而失去活性；在穩定狀態下，它能與紅血蛋白中的鐵離子進行反應而生成高氧化態的鐵絡合物，引發一連串的生化反應而能產生含氧的活性游離基，從而殺死人體內的瘧疾寄生蟲。

慈父、浪子

美國 陳世義牧師

新約路加福音第十五章，被譽為「福音中的福音」，最為人喜歡誦讀。這一章記錄耶穌講的三個比喻，都是同一個主題：「失而復得。」這三個比喻，有特定的背景，即耶穌與稅吏和被認為是罪人交往，受到攻擊，耶穌陳述一個罪人的悔改，在天上也要為他/她歡喜，法利賽人文士們認為罪人只有滅亡的觀點是錯的。三個比喻是迷途的羊尋獲、婦人的錢幣失而復得，失喪的浪子歸家。他們都因失而復得皆大歡喜。這三種人是耶穌為（天父）所繪的畫像，同時公開祂受差遣來世上的使命是尋找、極救失喪的人，使他/她回天家，共享喜樂。

路十五 11-32 這一段經文，被譽為世界文學史上最偉大的短篇故事。內容是：「某人有兩個兒子，小兒子向父親要求分家產，父親允准了。他將所得的家產變賣，帶着金錢遠走高飛。他生活放蕩，耗盡了他所有的，陷入窮途末路。又逢該地區發生飢荒，他淪為豬倌，替人幹受鄙視的苦工，與豬爭食。後來，他醒悟過來，情願回父家當雇工。果然，仁慈的父親饒恕了他，接納他，恢復他作兒子的尊貴身份。故事的主角是父親，他的仁慈、饒恕、厚愛、喜樂是核心。他所以同意小兒子的分家產並不符合時間的定例（要等待父親亡故後才分遺產的要求），是要讓冷漠無情的小兒子早點自立，讓他經歷艱苦磨練。而父親卻天天依閭盼望他歸來。父親的盼望果然成為事實，當小兒子迷途知返歸來時，距家尚遠，父親看見了，迎向前去，擁抱他，連連親吻他，還沒有等小兒子泣訴說完懺悔的話，馬上吩咐僕人「把那上好的袍子拿來給他穿（袍子代表榮耀長袍），把戒指戴在他的指頭上（戒指代表權柄），

把鞋穿在他腳上（鞋代表兒子的名份，奴隸是不可穿鞋的），還要把那肥牛犢宰了」，設宴慶祝。

故事敘述大兒子對父親如此歡喜接納在外流浪的兄弟，表示不滿，不肯進門參加筵席，對父親發怨言，數落父親偏袒。父親好言規勸大兒子，理直情深。肯定他與父親同在，並挑明「我所為的都是你的」，解釋設筵席歡樂是因為你的小兄弟是死而復活，失而又得的。

這一向被稱為「浪子比喻」，應改稱「慈父的比喻」，其主旨不只是描述小兒子的罪行，而是描述父親的愛心。父親偉大的愛的力量，表現在不計較小兒子所犯的過錯。箴言：「愛能遮掩一切的過錯」（十 12），新約彼得前書也引用了這句名言（四 8）。慈父饒恕小兒子的過錯，並忘記他的罪。他迷途知返，便予以肯定。父親的眼目是向前看的，看到悔改後的小兒子光明前程。

兩個浪子

通常指比喻中的小兒子是浪子，其實大兒子也是浪子，不過兄弟倆的區別，一個在外流浪，一個居家，卻心未在家安息，也似離家流浪。

1. 出走的浪子—小兒子，他不願在家受「約束」，妄求離家享受自由，向父親提出分家產，是為貪圖逸樂。高飛遠走，去追求放縱的生活。錢財揮霍殆盡，跌入窮困慘境，生活苦不堪言。當他醒悟虛浮的逸樂如雲煙，他的危機變為轉機，才回憶父親的豐富，不願在外餓死，遂動身回家。

2. 家居的浪子—大兒子，按例分家產時，長子可得雙份，比其他兒子多一倍。這個大兒子諒為愚頑、智商低的人，他與父親

同住，卻感受不到溫馨的父愛。他生性嫉妒，心胸狹隘，自以為義，無端抗議父親偏袒，憑想當然的錯誤態度控訴小兄弟在外放蕩生活，羅列的罪狀有何證據？不念手足之情，對父親指控說「你這個兒子」如何如何。他忘了自己分得雙份產業，埋怨父親沒有宰一隻小羊羔與朋友同樂。他沒有兒子的心，自己等同於雇工，奴僕。為家庭付出勞動，原本是份內事，他卻心不甘情不願，怨氣沖天，大兒子就是當時的自以為義的法利賽人文士的寫照。

我們對耶穌比喻的回應

在讀（聽）耶穌的慈父比喻後，可以有以下幾項回應：

1. 正確認識天父上帝就是愛。上帝差遣耶穌降生是因祂愛世人，饒恕罪人，以耶穌的犧牲救贖罪人。饒恕的果效，除去罪人回歸的阻礙，重建破裂的關係，與上帝和好（羅五 6-11）。愛是人間永恆不輟的一首歌。

道成肉身的耶穌所顯示的上帝是慈父，愛全人類，拯救世人免於滅亡。有出於偏差認為上帝是「魔術師」，祂能變出人意想不到的東西來。也有人把上帝當作很有能力的跑腿「小弟」，可以擔負人所分派的任務。這都是對上帝的侮慢和褻瀆，是身份的錯亂，主僕關係的顛倒。上帝是有威嚴，是聖潔的，又是至高無上的。保羅說：「（主耶穌就是）那看不見之上帝的像」（西一 15）。耶穌自己也宣告：「你們認識我，也就認識我的父」（約十四 7）。

中文和合本聖經約翰壹書 2、5 章裡，出現兩個重要的字，即「認識」（即辨明、驗證、認識的對象）和「知道」（對所認識的對象一人或事已得出結論），各有 20，23 次。英文新國際版聖

經（NIV）對「認識」「知道」只用一個字 Know 代表（41 次）。這是教導世人，認識上帝，知道上帝是愛。英文 love（愛）也出現 43 次。由此見證上帝的慈愛何等長闊高深！上帝的「家」如此富裕，世人何需離家去流浪當浪子。

2. 凡浪子、遊子、客旅的「回家」行動，是最聰明的選擇。即便是五星級的賓館，也不是「你的」家。有句諺語：「東好，西好，家最好」（East, West, Home is the best）。

教會是「靈宮」，是上帝在地上的居所—基督之家，歡迎浪子，遊子，客旅回家。有一首日本讚美詩：「歸回父家歌」描繪浪子回來的悲喜情懷。歌詞是：

回首往事羞且慚，悔不聽忠言，辜負慈父養育恩，離家走天邊。
繁華夢中久沉滄，醒來更淒涼，破衣難擋刺骨寒，豬食充飢腸。
振奮精神莫徬徨，起身回故鄉，父愛深切盼兒歸，相逢淚千行。

（見：讚美詩新編#218 謝雪如譯）

3. 耶穌的比喻提供我們一面鏡子，每個人都需要常常照一照，自省，思考自己是比喻中的哪一個角色？大兒子？小兒子？有沒有慈父的影兒？使徒保羅寫信給以弗所教會，是如此叮嚀：「作兒女的，你們要聽從父母，這是基督徒的本份。要孝敬父母，你就事事亨通，在世上享長壽。這是第一條帶着應許的誡命。作父親的，你們不要激怒兒女，要用上帝的教導來養育栽培他們。」（六 1-4 現代中文譯本），在作「自我鑑定」，檢討自己的言教，身教和受教的實況，察覺信心不足，行道軟弱無力時，就應當謙卑來到主前祈禱：「但願聖靈刀斧，刺透我心深處，叫我們順服耶穌。」

亞利馬太人約瑟

香港 蘇美靈

約十九 38-42：「這些事以後，有亞利馬太人約瑟，是耶穌的門徒，只因怕猶太人，就暗暗的作門徒，他來求彼拉多，要把耶穌的身體領去，彼拉多允准，他就把耶穌的身體領去了。又有尼哥底母，就是先前夜裏去見耶穌的，帶着沒藥和沉香，約有一百斤前來。他們就照猶太人殯葬的規矩，把耶穌的身體用細麻布加上了香料裹好了。在耶穌釘十字架的地方，有一個園子，園子裏有一座新墳墓，是從來沒有葬過人的。只因是猶太人的豫備日，又因那墳墓近，他們就把耶穌安放在那裏。」

四本福書的作者從不同的角度敘述基督的一生，在環繞耶穌周圍的門徒和跟隨祂的人中，我們經常看見祂十二使徒的事跡，但有些人的名字只出現一次或兩次，甚少在四本書都有記載。這位亞利馬太城的義人約瑟，可能是一位知名的尊貴議士，以致他的爲人是人所皆知。綜合各福音書對他的描寫，在當時的世代，他可能是屬於鳳毛麟角的罕有人物。

1. 他是一位尊貴的議士（可十五 43）

在當時的公會有七十位議士，有相當大的權力審判百姓的民事，好像今天的國會議員，是代表人民的。議士多是來自祭司家族的大祭司、祭司、文士、法利賽人、撒都該人和領袖，是屬於上流階級的知名人士，也多是富裕的（在當時的社會，擁有財富被認爲是神賜福的證明）。福音書記載的另一位議士是尼哥底母，他曾夜訪耶穌尋求神國的事。那麼這位亞利馬太的約瑟也和尼哥底母一樣，留意這幾年所發生的事。若普通人遇見他們，必然肅然起敬。

2. 素常等候神的國（路廿三 51）

他和記載在路二 25 的義人西面一樣，素常盼望以色列的安慰者來到。根據歷史的記載和猶太省當時的處境，自從最後一位先知瑪拉基之後，四百年間神沒有差遣任何先知對選民說話。又因為猶太省經常處於作戰狀態，受外邦人侵略，所以這些敬虔和愛神的義人都等待神所差來的那位先知，希望祂能拯救他們脫離目前的窘境。故此當施洗約翰出來之時，眾人都蜂擁到他那裡，聽他的道，受他的洗。這位約瑟和尼哥底母必定風聞這些大規模受洗和悔改的事。及至約翰被希律斬首之後，耶穌在各地所行所說的，比約翰更為轟烈，約瑟也細心觀察祂的言行，必定是祂了！奈於他的身份，他暗中作祂的信徒（約十九 38）。有解經家批評他是否懦弱，不敢公開承認是門徒，是否恐怕失去尊貴的地位和名譽。根據約九 22 記載，當那生下來是瞎眼的得到醫治之後，他的父母不敢正面回答法利賽人的問題，因為猶太人已經商議定了，若有認祂是基督，會被趕出會堂，那麼若一位尊貴的議士也承認祂是基督，更作祂的門徒，豈不是也被趕出會堂和喪失議士的資格？約瑟似乎還未敢將自己的名譽、地位孤注一擲。

3. 不同流合污（路廿三 51）

自從耶穌三十歲出來傳道，法利賽人，文士等人早已處處針對祂了，更挑戰祂怎可以有赦罪的權柄（可二 6）、怎可以自視與神同等，所以他們多次要找祂的把柄，要殺害祂，甚至派差役去捉拿祂（約七 30）。約十一 47 說祭司長和法利賽人聚集公會，商議對策。那麼，約瑟可能也在場，聽他們所謀定的計劃。不知是否用舉手決定議案，可能約瑟並不讚成他們的決定，但少數要服從多數。雖然他沒有參與他們所謀所為的，但他並沒有向耶穌或祂的門徒通風報訊要祂小心法利賽人所設下的計謀。可能他仍在觀察耶穌如何應付敵人的計謀，留意事情的發展。

路十九 47 記載祭司長和文士與百姓的尊長都想要殺祂。尊貴的約瑟必定看在眼內，不會附和公會的決定，不和他們同謀，即使耶穌復活升天了，祂的門徒被聖靈充滿後，放膽傳道，公會仍然不放過他們，使徒行傳記錄了公會為這些事煩惱不已，多次捉拿他們。

但太廿七 1 說：「到了早晨，眾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大家商議要治死耶穌。」約瑟可能心急如焚怎辦了。

4. 為人善良公義 (路廿三 50)

約瑟雖然身為財主，可能有許多田產、穀倉、牛羊、葡萄園，無數的僕婢、管家等，但他卻為人善良公義，在公會討論百姓的事件，公正不偏不倚，不像其他假冒為善的法利賽人被耶穌斥責和數算他們的罪狀。約瑟為人善良，可能他賙濟窮人、寬恕別人、免人的債、不計較別人的惡，在眾人眼中是一位樂善好施和不與人爭執，寧願自己吃虧的人。不少財主都恃着錢財而欺凌弱小，或目中無人，不敬畏神，但他財、才、德兼備，實在是罕見的。

5. 轉捩點？

路廿三 47-48：「百夫長看見所成的事，就歸榮耀與神說，這真是個義人。聚集觀看的眾人，見了這所成的事，都捶着胸回去了。」約十九 38：「這事以後……。」可十五 43：「他放膽進去見彼拉多，求耶穌的身體。」耶穌死時所發生的事是驚天動地的，連百夫長也感嘆地說這是個義人。約瑟也必定在人群中，遠遠觀看這一切事情。可十四 43 說「他放膽」。按照當時的習慣，被定死罪者必定是惡名昭著，家人未必會去領他的屍首埋葬，若沒有家人領的話，官府只好將他拋在城外的坑中，任由野狗或禿鷹噬食，不會有正式的安葬儀式，與耶穌同釘的兩個罪犯可能會遭遇這種下場。

此外，按猶太人的習慣，墓穴是屬於家人的，很少會讓陌生人安葬入內，而官府也未必肯將屍首給一個非親非故的人。門徒也沒有膽量領取祂的屍體，因為怕猶太人會視他們為同黨，而遭到不利。但約瑟卻放膽去見彼拉多。他的膽量從何而來？可能他發覺原來耶穌並非常人，連外邦人的百夫長也說這人真是神的兒子（可十五 39）。那麼約瑟不再怕猶太人了，他以前暗中作門徒，現在公開的求耶穌的身體，他懇切的、渴望得到祂，他甚至不怕被猶太人或公會的人譏諷他要求死囚的屍首。約十九 38 的「這些事以後」可能成為約瑟的轉捩點，他棄「暗」投「明」，現在是公開作耶穌的門徒。

6. 由童女之腹到財主之墓

耶穌本是與神同榮，卻虛己取了奴僕的形象（腓二 6-8），在世三十多年後竟然以死囚告終。約瑟現在領了祂的身體，把祂安葬在本來為自己而鑿出的新墳墓（太廿七 60），表示他視耶穌為自己家裡一份子，這墓是屬於財主的，現在卻為主而用，應驗了賽五十三 9：「他雖然未行強暴，口中也沒有詭詐，人還使他與惡人同埋，誰知死的時候與財主同葬。」約瑟在耶穌一生最黑暗的時候，將自己可以做的拿了出來。耶穌出生於一個沒有人用過的腹中，因為馬利亞是童貞女，耶穌是頭生的。耶穌死時葬於一個沒有人用過的墳墓。祂在世生於一個普通的家庭，死時卻被接納為財主家庭一份子。約瑟這時已不再懼怕猶太人了，因為他已公開了自己是耶穌門徒的身份，即使失去議士的資格，也不會後悔。其他猶太人仍然視耶穌為他們的頭號敵人，但他卻視祂為自己家庭的人，及至耶穌復活之後，約瑟可能更熱心宣揚神國之道，他也可能後悔在耶穌沒有親自和祂說過一句話（對於亞利馬太的約瑟，自五世紀以來有很多的傳說，他怎樣熱心傳福音，又被捉拿云云）。

蘇佐揚與華北神學院

山東 趙曰北

校友是一所學校的重要組成部分，在華北神學院近千名畢業生中，蘇佐揚是一個熠熠生輝的名字。他一生秉持堅定的信仰，不遺餘力地弘揚福音真道，輾轉奔波，艱辛備嘗，筆耕不輟，著作等身，在為耶穌基督作出美好見證的同時，也為他的母校——華北神學院帶來了巨大的榮耀！

蘇佐揚，祖藉廣東省陽江縣，1916年5月22日出生於香港虔敬的基督教家庭，父母都熱心於教會事工。他從小喜愛音樂和文學，十二歲開始學風琴，能熟練彈奏二百多首福音聖詩；十四歲開始作曲，曾把所作的三首聖詩及佈道文章投稿於《愛群雜誌》，受到當時雜誌社長宋經伯先生的賞識和激勵。1931年，著名佈道家宋尚節博士初次來港佈道，在九龍便以利禮拜堂主持培靈會。在這次佈道會上，他決定終身傳道，事奉上主。¹²1933冬，他遇到了正在華北神學院就讀的佘光榮，聽了他對神學院有關情況的介紹之後，和汪彼得、高紹雄一起，決定偕同前往山東滕縣華北神學院就讀。¹³當時很少有人從香港到山東去，一般覺得去那裏比到美國還遠。家人或許擔心他的安全，便拒絕了他。他回憶說：“一九三三年冬，當我準備到山東讀神學時，因為沒有錢，所以路費和四年的膳食費需用毫無把握。當時與我由香港同去讀神學的兩位弟兄，在經濟上都毫無問題，所以當我要求父親幫助我去山東時，他曾用令人難堪的譏諷口吻說：‘你要到山東去嗎？你

¹² 詳見謝詩詠《二十世紀華人佈道家蘇佐揚牧師》，載於
<http://www.douban.com/group/topic/75401811/>。

¹³ 蘇佐揚《神如何帶領我往山東華北神學院讀神學》，載於《天人之聲》2001年第167期，第21頁。

不如到山西去！’ ”¹⁴但是他卻沒有灰心，三個年輕人按時踏上義大利遊船北上，五天之後抵達上海，然後轉乘火車到達山東滕縣，從此開啓了他與華北神學院終生相親相依的不解之緣。

他到達滕縣的時間是 1934 年正月初，當地氣溫零下 10 度左右，這讓長年生活在南國、習慣於溫濕氣候的蘇佐揚倍感嚴寒，“腳都凍僵了”。剛到滕縣生活上很不習慣，“學習吃饅饅喝小米稀飯，頭一頓實在無法下嚥”。“所睡的床，沒有床腳，床兩端有樺子插入牆內將床架架起，床沒有床板，只有空架子，上鋪以高杆排成床墊，然後再鋪一大袋碎麥稈（有梳化滋味），這就是我們睡了四年的床鋪了。冬天如此，夏天也沒有改變。”¹⁵好在同學們對他都非常友善，親切地稱呼操著粵語的他為“阿蘇”。¹⁶慢慢地生活也習慣了，“又覺得饅饅可口，小米稀飯香甜”。

他在滕縣就讀不久，其出色的音樂才華即鋒芒畢露地顯現出來。當年春季神學院舉行開學聯歡會，他和另外兩位香港青年合唱一首“福音聖詩”，他一邊唱詩一邊彈琴，表現出眾，音樂教授華以德慧眼識英才，從此便分派他和其他幾位同學輪流在早禱、晚禱聚會中司琴。1934 年耶誕節慶祝音樂大會上，他三次登臺，再次表現出色，以至於 1935 年冬，宋尚節博士在江蘇徐州佈道時找司琴，要求能夠不看琴譜就能彈他所唱的奮興短歌。找來找去，最後找到了正在滕縣華北神學院學習的蘇佐揚。就讀期間，他還經常隨同師生一起到城鄉領會，70 年後當年的小學生回憶起前塵往事，心中還充滿溫暖與感激：“我在山東滕縣上小學時，每禮拜日都去教堂聽道，下午去主日學。每次在開會前，有一位男青年老師熟練地彈著吉他飄著那悠揚的樂聲，伴著蘇老師耐心和藹的歌聲，教我們唱聖經短歌，一句一句、一遍又一遍地教我們，我們這些孩子也很高興地跟著唱。這樣年復一年的，我們學

¹⁴ 蘇佐揚《蒙恩的腳蹤》（上集），基督教天人社，1996 年，第 12 頁。

¹⁵ 蘇佐揚《蒙恩的腳蹤》（上集），基督教天人社，1996 年，第 76 頁。

¹⁶ 蘇佐揚《蒙恩的腳蹤》（上集），基督教天人社，1996 年，第 63 頁。

會了很多聖經短歌，並且牢牢地刻印在我們的腦海中，成為我們日後生活中隨時的幫助，是我們腳前的燈，路上的光，是憂傷時的安慰，是我的倚靠和避難所。”¹⁷

蘇佐揚不僅能夠彈琴伴奏和登臺演出，在作歌配曲方面也有很高的稟賦。有一首在海內外廣泛流傳的《主啊，我深愛你》，這支歌感動了無數的華人基督徒，被人譽為中國版的《恩主我愛你(My Jesus, I Love Thee)》，關於這首歌的創作過程，他曾有細緻的記敘：1935年春，在山東滕縣華北神學院的陳恩福同學知道我會作曲，於是把這一首詩的歌詞拿給我看，問我能否配曲。我把歌詞念了兩遍，覺得非常抒情，便答應為他作曲。一個禮拜之後，便把這首歌的曲譜寫好，給同學試唱，同時也抄了一份請華以德教授指教。華教授在鋼琴上彈了幾次後，問我說：“你會作曲嗎？”我回答說：“學學而已，不能登大雅之堂。”

這詩歌不久即被傳到青島的王宣忱長老手裏，他主動與蘇佐揚通信，並把這首變奏曲刊在他所編印的聖歌詩本中，此後它就流傳開來。此外，在校期間蘇佐揚還創作了大量的聖歌，如《不從惡人的計謀》《誰能知道自己》等，被同學們廣為傳唱。日軍佔領以後，師生時常學唱蘇佐揚的短歌，來尋求精神上的安慰。後來，道雅伯教授遇到回校協助料理教務的蘇佐揚，稱讚他說：“我當時並不知道這些聖經短歌有什麼用處，但在日軍佔領此地之時，許多人都因為唱那些短歌而得到安慰和力量。”¹⁸

除創作歌曲之外，華北神學院時期的蘇佐揚留下的另一件深遠影響的事蹟，便是1937年與陳恩福、張志道一起創立“天人社”。當年臨近畢業，他們三位年輕的神學生收集了81首經文短歌，打算結集出版。他們商量給這本短歌集起個名字，最後定為

¹⁷ 高湘瑩《追憶尊敬的蘇佐揚老師》，載于《懷念蘇佐揚牧師》，天人社，2008年，第33頁。

¹⁸ 蘇佐揚《蒙恩的腳蹤》（上集），天人社，1996年，第80頁。

《天人短歌》，由此“天人社”便成立了。1942年中國仍在抗戰，蘇佐揚夫婦由香港前往福建，在漳州小溪鎮進德女中教聖經。當時他們想出版一種小刊物，來幫助學生提高靈性。於是採取小報形式，定名為《天人報》。隨著工作的變遷，這小小的《天人報》也移到大後方出版。1961年，《天人報》在香港易名為《天人之聲》。“多年來造就了世界各地華人信徒的靈性，堪為近代中國華人基督教刊物本色化及自立發展的亮麗典範”。¹⁹除定期出版季刊《天人之聲》之外，“天人社”還出版了幾十種屬靈書籍、天人短歌、天人聖歌、錄音帶和雷射唱片。

特別值得一提的是，在近年出版的多期《天人之聲》的封面裡，筆者均看到了以下表述：“天人社自從1937年在山東滕縣創辦以來。”筆者作為土生土長的滕縣人，近二十年來又一直工作在蘇牧師曾經求學的院子裏，讀到這些文字，心裏有說不出的感動。教育界一直流傳著這樣一句格言：今日我以母校為榮，明天母校以我為榮。此刻我想，這句話用在蘇佐揚牧師身上最合適不過了。今天，蘇佐揚牧師已榮歸天家，但他和滕縣華北神學院八十年前結下的情緣，卻還被清晰地銘記和傳揚。

鬥轉星移，往事如煙，時間的長河往往可以洗滌生活的舊跡。但對於蘇佐揚牧師來說，華北神學院四年的求學經歷，卻深深鑄刻在他生命的年輪裏。在此後70年的漫長歲月中，蘇佐揚牧師以自己對主的忠心、勤勞和智慧，傳承著華北神學院不朽的精神，傳遞著華北神學院不滅的薪火，他成就了母校的美名，自然也使自己成為校友中令人敬仰的翹楚鉅子。(摘自《歷史光影中的華北神學院》第139-145頁)

¹⁹ 謝詩詠《二十世紀華人佈道家蘇佐揚牧師》，載於
<http://www.douban.com/group/topic/75401811/>。

「應當」歡喜快樂

紐西蘭 蔡訓生

我們信徒的喜樂，都是從主而來。有一種喜樂，是從信主重生、放下罪擔、領受主不捨棄的愛而來(彼前一 8)：「你們雖然沒有見過他，卻是愛他；如今雖不得看見，卻因信他就有說不出來，滿有榮光的大喜樂 ("agalliaō")。」

當我們觀察，新約中信徒日常的生活面貌，會看見主耶穌、施浸約翰、司提反、保羅、和門徒約翰等，常要面對逼迫和逃難。那麼新約聖經教訓我們，如何在患難中喜樂呢？新約聖經首次提到在患難中「應當歡喜」是在馬太福音五 11-12：「人若因我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應當歡喜(chairō)快樂，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在你們以前的先知，人也是這樣逼迫他們。」

當時信徒爲主的名受侮辱、逼迫、毀謗，是落魄而受屈辱的，當然痛苦難當。但是爲義受逼迫，天父一定記念；歷史上的先知們，也曾爲傳達上帝的話而受逼迫。上帝在掌權，他的應許和肯定是喜樂的基礎。

保羅也鼓勵在受逼迫中的腓立比，和帖撒羅尼迦教會，應當喜樂(chairō)。讓我們從腓四 4-6 和帖前五 16-18，加上相關的羅八 28，來更多了解何時，和怎樣「要」喜樂，以及上帝在喜樂中的角色。

一. 在「所有境況」中要喜樂

腓四 6 說的「凡事」，帖前五 18 的「凡事」，和羅八 28 的「萬事」，其希臘原文都是同一個字 "pas"，意思是「所有，任何

情況」。喜樂並不受限制於處境，在任何情況下都可以喜樂，包括了苦難。

二. 要在「主裡面」喜樂

腓四 4 說要「靠主」常常喜樂，英文是 "rejoice (chairō) in the Lord"，即要在主裡面喜樂。呂振中譯本作「時常在主裡喜樂」。回到太五 11-12 的根基上，即是以主耶穌的角度，看待艱難的處境。我們每在「軟弱、凌辱、急難、逼迫、困苦」中（林後十二 9-10），愈是不依憑己力（腓三 3）而專心靠主（在主裡面），便愈得主的能力，以致得勝（喜樂）有餘了（羅八 35-37）。

三. 上帝的參與

腓四 7 說在基督耶穌裡，上帝的平安必保守我們的心懷意念。帖前五 18 說上帝的旨意，是叫我們在所有境況中都有感謝的心靈，因為上帝在掌管着每一個艱難的時刻。當我們把這兩處經文連結到羅八 28，就可以看見，上帝可以使用每一個處境，一方面給予我們意想不到的平安，另一方面促使每一個處境使我們得益處。李思敬之闡釋詩廿三四「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就指出艱難（即「杖」和「竿」）其實是祝福，是神的同在（所以我們可以喜樂）。

現實的生活，常蠶蝕着我們的喜樂和盼望。我們喜樂的根基是神的愛（羅五 8）。我們可以喜樂，不管我此刻是否得勝、事奉是否成功。靠着主耶穌的寶血，我們可以坦然無懼地來到神面前（來十 19），當然也可以放心喜樂。我們與天父的團契（fellowship）有時會因罪咎而閉塞，但作為神兒女的關係（relationship）卻永遠不變（參司可福串註聖經，約翰一書一 7 註釋）。在主耶穌裡，我們隨時坦然於喜樂，或在恩中、或受逼迫、或陷於困境。

見証

活得有意義

香港 容顯懷

信自己

小時候住在一個不到 250 平方呎的斗室，哪不單是一家六口起居之所，也是爸爸製造鐵閘的工場。不知從哪個時候開始，爸爸經常酗酒，亦染上賭癖，債主經常找上門。最後，媽媽要到工廠裏去做工，我們也要在家中穿膠花幫補家計。姐姐讀完中一便輟學。爸爸在某些方面不能自制，但他仍是望子成龍的。為準備我升上中學，他特意請了我小學老師，在開學前給我補習。無論家境如何轉變，我都有充足的零用錢上學，使我可以專心學業，最後還考上大學。畢業後當中學教師 9 年，輾轉獲大學教育學院聘任。

艱苦的成長經歷使我相信成功須苦幹、需要靠自己，並漸漸養成「人定勝天」的觀念，使我長期抗拒信靠神。由年青時在一所天主教中學開始，至兒子、太太和岳母都先後信主，我始終如一——堅持信自己！

「裸退」的決定

退休前一年，身體發出連串的訊號提醒我是時候退休了，但因太喜歡自己的工作，思前想後——退還是不退？「半退」還是「裸退」？幾經掙扎後，覺得唯有「裸退」才可以讓我這個工作狂真的退下來。一年後正式退休，發現癌症指數再度超標，頓時坐立不安，想起妹夫送給我的一本書(HALF TIME：from success to significance；作者 Bob Buford)。看到 success 和 significance 兩個

字，我問自己：我是否成功？我所成就的是否有意義？自己畢生從事教育工作，學生無數，當中很多都是好老師，用生命影響生命。故此，認為自己是成功的、所成就的都具意義的。但我知道，作者所指的 **success** 和 **significance** 跟我所認知的是否一致呢？

對書中下面的一句說話特別有共鳴，忍不住讀出來跟太太分享，雖然當時她是在一個半醒半睡的狀態當中。

God's desire is for you to serve Him just by being who you are, by using what he gave you to work with. (Buford, p.160)

讀到這句時，我問自己：上帝給我的恩賜是什麼？回顧自己的大半生，我醒覺到自己是多麼蒙恩！我應該用上帝給我哪些恩賜去事奉祂呢？經深思後，我低頭向神禱告：神哪，感謝您給我說話能力和教導別人的恩賜，我願意將我的餘生交託給您，將更多人帶到主的面前。接着，我的內心有着前所未有的平靜，把生與死的問題完全放下了，因我深信主已經給我一個很好的安排！至此，我明白不應再追問自己是否一個成功人士；而是要以 **Bob Buford** 為榜樣，去追求具意義的新生命！對我來說就是：事奉主！

當頭棒喝的決志過程

為事奉主，我向兒子和家人表示希望參加他們教會的啓發班，他們聽了都為我而高興。可是啓發班已經開始了，下一期是6個月後。我按耐不住發了一個電郵給啓發班的負責人，陳述我的健康情況和渴望認識神，請求作特別處理，批准我中途加入。感謝主，一天後我收到教會的正面回應。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馬太福音七7)

啓發班第一堂的講題是：什麼是罪？起初我認爲罪不外乎是哪些姦淫擄掠、謀財害命等罪行，我怎可能是一個罪人呢。殊不知，當傳道人指出「自我中心」(不以神爲行事的中心)都是罪的一種，我邊聽，邊反思。立時間，我感到臉紅耳赤，因想起最近發給太太的一個 WhatsApp 訊息，內容撮要如下：對不起，剛才發很大的脾氣，我想原因是：

1. 最近又受癌指數超標的消息影响，…

2. 我不想這麼早退休，因爲我怕你要我做家務、尤其是洗碗！是真的！我小時候已經用媽媽給我上學用剩下來的零用錢叫妹妹代勞 (因自小我們四兄弟姊妹便要輪流分擔家務)！

想到這裏，我醒覺到我是何等自大和以自己爲中心，忽略和看不起身邊的人，認爲洗碗和做家務是卑微的工作，不值我花時間在這方面。我的時間是寶貴的，應該花在有意義的地方。更甚者，我還利用父母對自己的厚待(我是家中唯一能每星期都有零用錢，弟妹都沒有，因爲他們在附近的學校就讀)，欺詐妹妹爲我代勞。回想起來，覺得真對不起妹妹！心感內疚！

所以，當傳道人呼召誰人願意接受主耶穌爲生命中的救主時，我毫不猶疑把手舉起來，因我確切知道自己是徹頭徹尾、罪加一等的罪人。感謝主，給我當頭的棒喝，叫我認清自己過去所犯的錯，使我誠心誠意接受祂爲我心中之救贖主！

可是蒙恩的卻是我這個自大、又經常以自我爲中心的被造者，實在不配。我無以爲報，謹誠心將此見證獻上，希望能引領更多人到主的面前！榮耀歸於主！

香港基督教會史（二）： 開基與自立

香港 李金強

香港基督教會史的發展，當以 1949 年為分水嶺，劃分為前後兩大時期。自 1841 年至 1949 年為歐美差會來港開基，及華人自立教會之出現，宜稱之為「開基與自立時期」。其中 1937 年中日戰爭爆發，歐美在華差會總部，相繼南移香港，促成香港在近代中國基督教史上，由歐美差會的“後勤基地”轉而成為“司令台”的地位。隨着 1949 年中國大陸建立中華人民共和國後，由於革命與韓戰的關係，新政府成立三自愛國革新教會，並終止歐美差會在華宣教。大批歐美傳教士及華人教牧、信徒相繼南移香江，促成香港基督教會的復興及蓬勃發展，而以 1997 年回歸中國的“97 問題”，推動本港華人教會的移民海外，是為「復興與回歸」時期。香港由是成為海內外華人教會的“中轉站”，並於回歸後，紛紛回國參與國內三自教會的擴充建設，促使國內教會事業的不斷發展。香港基督教會由是成為國內與海外華人教會的橋樑，帶動 21 世紀華人教會的“繁榮”景象。本文首對 1949 年前香港基督教會的開基及華人自立教會出現的時期進行探究。

就 1841 年香港開埠，歐美差會相繼來港，以香港為基地，謀求進入中國大陸開拓工場。故其初香港基督教會乃以西人教會為主，據邢福增依據港府所出版《藍皮書》（*Hong Kong Blue Books*）的統計，直至 1876 年華人教會的主日崇拜始見首次超過西人。1897 年起，華人參加主日崇拜突破千人，至 1908 年起達 2,000 多人，

1938 年為 6,000 人，若加入《藍皮書》沒有收錄的宗派及會堂，其時本港信徒人數估計接近萬人，為全港人口的 0.6%。

¹ 其中在香港開基的歐美教會，依次為美國浸信宗、英國聖公宗、公理宗、信義宗及循道宗，以下說明美國浸信會入港宣教開基的歷程。

（一）美國浸信會的開基

香港開埠的宣教事業，乃由美國浸信會傳教士首開其先。早於 1835 年，該會首先差派列治文（Richmond）第一浸信會之叔末士、叔何顯理（J. Lewis Shuck, 1812-1863; Henrietta Hall Shuck, 1817-1844）二人來華宣教。由於清廷禁教，只得於星加坡及澳門停留，前後 6 年，無法進行宣教，只得勤學華語，為未來宣教作預備。稍後，另一位浸信會傳教士羅孝全（I. J. Roberts, 1802-1871）亦於 1837 年抵達澳門，加入傳教行列。及至鴉片戰爭（1839-1842）時，當英軍佔領香港，隨着勝利的來臨，羅孝全率先自澳門遷入香港，是為第一位來港宣教的西方傳教士。而叔末士夫婦亦隨之而至，三人相繼在港島建堂宣教。

叔末士夫婦早於鴉片戰爭前夕，已一度自澳門來港遊歷，留下深刻及美好印象。叔師母於家書中曾說：「香港港口之美，冠甲全球，……並有高聳入雲的丘山，環列四週，青翠美麗，目不暇給……。」及至香港成為英國殖民地，叔牧遂於 1842 年 3 月偕妻兒由澳門至香港，並於同年 5 月 15 日，在皇后大道，成立本港首間浸信會，至 7 月 19 日，進而建成新禮拜堂。該堂不但為本港首

¹ 邢福增：《香港基督教史研究導論》（香港：建道神學院，2004），頁 6-7。

間禮拜堂，亦為近代中國第一教堂，深具歷史意義。該會在新堂成立後，每週日舉行中、英文崇拜各兩次，逢週四、五則舉行英文講座，週二為會友聚會。其間又於 6 月 19 日設立街市浸信會，並以粵、英雙語向本港軍警、平民進行宣教。而早到香港的羅孝全則至港島南部赤柱，建立教堂，向當地的英軍及操潮語的漁民傳教。與此同時，同會於泰國曼谷傳教的蔘為仁（William Dean, 1807-1895）亦於 1843 年由曼谷來港，借街市浸信會宣教，並於 1843 年 5 月 28 日，建立中國教會史上第一所潮語浸信會，是為美國浸信會在本港之開基情形。

及至 1845 年，由於美國浸信會出現分裂，在港之叔末士及羅孝全改屬美南差會（South Baptist Convention），而蔘為仁則改屬美北差會（Northern Baptist Convention）。美南差會決定以中國為其首要的宣教工場，故叔、羅二牧遂相繼自香港轉移至廣州及上海開教。本港粵語事工，由是沉寂，而留港的美北差會仍以本港為宣教工場。至 1847 年，且派約翰生（John W. Johnson）夫婦來港宣教，約牧在港 11 年（1849-1860），仍以潮語宣教，吸納潮語信徒。並於 1851 年由於約師母去世，續娶荷蘭籍的女傳教士露明娜（Lumina Wakker）為妻，此位“新”約師母對於稍後浸信會在港宣教事工的復興，貢獻良多。及至 1860 年第二次鴉片戰爭爆發（1856-1860），香港出現排外，發生“毒麵包事件”（1857），約翰生夫婦亦吃了毒麵包，幸而無礙。隨着戰後潮州（汕頭）開為通商口岸，美北差會以約翰生為首，決定進入潮州內地，開拓工場。浸信會在港宣教事工由是停滯，是為香港浸信會史上的「黑暗時期」。至 1875 年，情況始有新轉機。

保險

陳姊妹婚後第二年生了第一胎，在嬰兒四個月時已經為她購買人壽保險、教育保險、醫療保險、危疾保險，更早已貯藏了她出生時的臍帶血液，以防她日後需要。

好友問她：「那麼你豈不是要花上很多金錢為她買這許多保險？」

陳姊妹：「我還替她預備了救恩保險。」

好友：「好像從未聽過這種保險，是保什麼的？」

陳姊妹：「在她出生後一個月，我便帶她到教會接受嬰孩洗禮。即使她日後不信教，她至少有一張洗禮證，可以在教會舉行婚禮和死時葬在基督教墳場吧。」

* * * * *

致本港以外讀者

2016年1月1日起，香港寄往海外的郵件郵費大幅度提高，並取消印刷品類別收費。本社決定由2016年6月起，寄往香港以外，所有書籍、詩歌、CD，郵費是物品定價的25%。寄往本地的郵費不變，希敬留意。

226 期 目錄

- 01 四福音手冊/蘇佐揚
- 05 駁阿皮安/約瑟夫
- 08 不要彼此「論斷」/慎勇
- 12 分別善惡的樹/編輯部
- 15 忘記背後，努力向前/莊純道
- 18 得人如得魚
- 19 耶穌不反對人看醫生
- 20 詩歌介紹
- 22 神秘的月亮/張耀中
- 25 神創造的多樣性/陳永康
- 28 慈父、浪子/陳世義
- 32 亞利馬太人約瑟/蘇美靈
- 36 蘇佐揚與華北神學院/趙日北
- 40 「應當」歡喜快樂/蔡訓生
- 42 活得有意義/容顯懷
- 45 香港基督教會史(二)開基與自立/李金強



封面圖：月 亮

天人社自從 1937 年在山東滕縣創辦以來，除了定期出版季刊《天人之聲》(贈閱) 之外，還出版了五十多種屬靈書籍、天人短歌、天人聖歌、錄音帶，和鐳射唱片(請參閱信封底刊出的出版物)。

讀者除了可以郵購各種書籍之外，亦可親臨本社選購。

奉獻或購書：支票抬頭請寫明「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

或 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可直接存入香港恒生銀行戶口：366-041127-001

地址：九龍紅磡寶其利街 2G 黃埔唐樓 A 座 1408 室(電梯按 13 字樓)

通訊地址：香港尖沙咀郵箱 95421 號 電郵：weml@weml.org.hk

電話：23637013 辦公時間：禮拜一至四，上午十時至下午五時

亞伯拉罕



本書集結了蘇牧師多年來在季刊《天人之聲》

所發表的文稿。共有講章 9 篇

01 聖別

02 亞伯拉罕、以撒、雅各

03 麥基洗德與亞伯蘭

04 於是二人同行

05 以撒

06 蒙恩的雅各

07 與神同行三步曲

08 每況愈下的羅得

09 天火焚城記

本書(繁體版及簡體版)經已上載在本會網頁 www.weml.org.hk 之「網上閱讀」；希望信徒有亞伯拉罕的信心，奔走天路。